

# 树不缠藤

□湖北武汉 张渤海

在一家医院值外勤班。有一天中午,有两个胳膊和脸晒得黑红、浑身上下灰扑扑的民工,急火火地送来他们五十多岁的老乡,说是干活时从两米高仰面摔下。医生检查了说,双眼瞳孔已经散大,估计颅内、胸腔、腹腔都有出血,必须立即动手术。两个民工犹豫了又犹豫,只得给病人的女儿打电话,女儿在深圳。

第二天凌晨,ICU楼层就听见一片哭声。病人的妻子、女儿都赶来了,病人没有死去,但他对外界发生的事情已经完全没有了反应。

又有一天接班时,只见ICU的门紧闭着,空荡荡的楼层电梯间,一个男青年靠着ICU门边的墙壁,盘腿坐着,不看人,不说话,看起来蛮吓人。过了好半天,终于看见他用右手臂抹着眼睛。过了一会儿,上来好几个人,其中有一个壮汉说他是做“一条龙”的。其他人是男青年的家人。他们在商量男青年父亲的丧事。

两件事发生的那两天,刚好是父亲节前后。

医院的ICU门前,差不多每天,上演着生死,以及人世间的生离死别。

我痛心地猜想:那个成了植物人的民工,也许每餐随便吃点什么填饱肚子,就想帮在深圳工作的女儿凑一个平方买房呢。那个ICU坐地哭泣的

男青年,也许前不久,因为整天窝在家里打游戏被父亲训斥,还不共戴天地冲撞顶嘴呢。

活着的人,该多么心痛,多么悔恨!

我忽然觉得,相比那些病人,那些病人的家人,我现在生活里的那些不顺、那些烦恼,简直不值一提。我不过有时加班会很累,我不过是是没有得到所谓的“提拔”看起来“不风光”,我不过是职务级别稍稍比别人差一点,我不过是势利的人确实会低看你一眼。但我下班还能轻轻松松走回家,自由自在做点自己喜欢做的事。而哪怕我曾经也一样和父母、家人有过激烈的冲突、争吵,但是,现在,我还有机会马上掏出手机给他们打电话,用最诚恳温柔的句子和语气,表示自己的悔恨、和解与对他们的爱。

在这世上,我还没有完完全全、彻彻底底地失去,我还有机会。哪怕暂时“不幸福”,我还能试着扭转它、改变它,从零开始,再次出发!

也许,在ICU门前他人的痛苦面前想起这些,这显得自私又残忍。

又一次值完外勤夜班,很疲惫地下班回家,一路上还是会想起昨天遇见的生死。回到自己住的小区,发现我停在路边的车侧面有一长条新的划痕,虽然不是故意而为,但显然,这

个肇事者经过时该有多么大意,因为,路那么宽,而我停车总是尽量贴着路基。

要是往常,我会很生气,会在业主群里曝光、怒斥、问责,也许,要去物业查监控。从前,我一生气就会类似地发泄,到最后,总是针尖一点的气越发泄越膨胀直到成了一个大气球。往常,我的生活总是会这样被一些小事打乱,用他人的错误惩罚自己,被别人牵着走,恶性循环。我有时候也会意识到自己这样不对:我本是一棵挺立向上简单生长的树,被各种纠葛的藤蔓拉扯着、下坠着,竟常常陷入平庸、污浊和低下。

那天,我认真检查了车上的划痕。我发现划痕特别明显是因为很久没洗车,车身有厚厚的灰尘,现在,用湿毛巾一抹,那痕迹就差不多消失了。这样,我心气就更加平和了。

活着,纷繁芜杂,千头万绪,难免各种藤来缠你,渐渐看似要拖垮你,扼杀你部分甚至全部的幸福;但你若不主动缠它,不主动“被它裹挟”,你也就胜了。

树不缠藤,你会发现,某人瞪了你,楼上吵到你,领导“薄待”你,谁谁谁故意“害”你……很多其实都是想多了、放大了。藤缠树,树也反过来缠藤。树不缠藤,生命就通透多了。

# 木槿花里思流年

□河北内丘 白永芳

倏忽间,盛夏来临,小区花园里的木槿花又开了。

苍绿色的叶子中间,开出朵朵白的,或浅紫色的花,素雅淡雅的。样子,像极了梳马尾辫,穿白衬衫的邻家女孩,很容易让人产生亲近感。

看到木槿花,恍惚间,仿佛又回到了少年。在那个清贫的年代,自行车,对一个普通的农民家庭来说,算是一件高档品。该上初中了,村庄离学校八九里地,没有自行车,怎么办?只能和学伴组团购行了。穿过两个村庄,再穿过一条铁路,再过一个村庄,就到学校了。

一路有伴,打打闹闹,说说笑笑,寻常的日子里,并不觉得路途遥远。盛夏时节,就有点不同了,难免感到日高思渴。通常,我们会赶到车站,做

一个短暂的停留。穿过铁路,就上了站台。干干净净的方石路面,几个花圃里,种的全是木槿花。

每次,我们都会在木槿花下,忽闪着天真无邪的眼睛,好奇地瞅瞅这个,嗅嗅那个,仿佛和花仙子在一起,太阳也变得温柔,不再烈日炎炎。心田被滋润了,劳累、饥渴也就抛到了脑后,于是,前进的脚步变得轻松起来。木槿花,给了我们前行的动力。

初二,正是青春懵懂的年纪。记得有一天,正当我们快穿过铁路的时候,站台上忽然一股脑地响起了我的名字。抬头,一大群男孩子掩在木槿花后,一齐高呼着我的名字。有的人,还打着响亮的口哨。看到成功吸引了我们的注意力,他们就推推搡搡把一个往后躲闪的男生极力推出来。那是

那个年代,男生对女生表达喜欢的方式。这种方式吓坏了我。我们快跑着离开了车站,身后传来男孩子们的哄笑声。

正好家里托天津的亲戚刚买来了一辆自行车。此后,我告别了步行,告别了木槿花,开始过上了骑自行车上下学的日子。木槿花留存于我的脑海中,变成了我追逐希望的一个美好意象。

后来知道,木槿花的花语是温柔的坚持。匆匆流年里,木槿花朝生暮落,却可以持久开放,生生不息。一朵美丽素洁的木槿花,像极我们倏忽逝的青春,里面有青春的故事,青春的梦想和执着。而整树的木槿花则像我们长长的一生,永远满怀希望,在千锤百炼中隐忍,温柔地坚持。

# 阿白与水晶

□浙江杭州 沈诗琦

最初见到阿白是在乡下老家的院子里。我问奶奶猫哪来的。奶奶说,不知道什么时候就常常到院子来,妹妹说要养那就随她去了。

阿白是一只母猫,毛色纯白蓬松,没有一点杂毛,看着不像街头流浪的品种。不多时生一窝小猫。奶奶嫌麻烦,偷偷把那一窝小猫抱走送人。阿白醒了,凄厉地叫唤着,终日在奶奶脚边打转,又挠又咬。

有几天我们没见阿白,以为她心生怨恨偷偷走了。谁都没想到阿白叼着一只半大的猫回到院子。妹妹给起了名字,叫水晶。水晶毛色黄白相间,眼睛蓝得异常纯粹。

我喜欢搬一张凳子到院里,一边剥毛豆,一边看着她们时而互相抱团滚在一起,时而假意咬着对方。她们一起翻着肚皮晒太阳,一起吃饭和睡觉,阿白会把自己的猫粮特意剩下一点给水晶。妹妹说,阿白这是把水晶

当女儿了。

后面被好些琐事缠身,离开前刚逢阿白又生下三只小猫。来年,看见妹妹坐在门槛上掉眼泪,说:“阿白四天没回来了。”

那几天下了大雨,天地间都是白茫茫的一片。好不容易才放晴,远处的山峰与山峰间弥漫涌动着一团雾气,到处充斥着湿润的泥土气息。就在雨停的那天傍晚,暮色四合,邻居告诉我们他在山脚下发现了阿白。我带着妹妹赶到山脚,阿白一动不动地躺着,白色的毛粘在一起,毛尖上是黑色的泥点。摸了摸她的身体,手心下一片冰冷。我们就地把阿白埋了,坐在小小的坟边上叹气。

等天色更暗,我拉着妹妹往家走。奶奶已经准备好晚饭等着我们,家的温暖弥漫在明亮的灯光里,飘浮在饭菜的香气里。水晶在桌边歪头先看看我们身后,又看看我们。妹妹一

声不吭往前走,奶奶喊她也不理会。

等快夜深了,我端着粥去找妹妹。她猛地从床上跃起,冲到我怀里,失声痛哭。她自责没有照顾好阿白。我们都不知道阿白是怎么死的,也许是被过往的车撞死的,也许是因为她走得太远,而大雨洗刷掉了回家的气息,所以跌跌撞撞地迷了路。

水晶仿佛从一个姐姐变成了一个母亲,照看着阿白生下的一窝崽子。她也带着猫们晒太阳,带着它们扑腾玩耍,有时候见它们一起闹过头了,或者吃饭的时候争抢过了,会发出呼噜声阻止。我恍然间觉得看到了某种联系,从阿白到水晶,再到三只小猫。这种联系仿佛一条长长的经脉,绕着圈,结成结,韧如丝,无可移。

我看到水晶轻巧地穿过庭院,走到大门口坐下,阳光正落在那一对水晶似的眼里。她的眼里有一只白猫和三只小猫。

# 散记秣陵城

□南京 王晓义

他有名气,其“气”在于“名”多——金陵、秣陵、建业、建康、上元、应天、江宁、天京、南京……

我,钟情于秣陵。“秣”有草根之义,接着地气,连着人心。

凌晨的秣陵城,有间歇不断的虫鸣和长江边上轰隆的货轮声,这是白日里喧嚣浮躁过后的静谧与惬意。心在波动,光标有节奏地闪烁,亦如这个夜晚平静的心跳,又如天上点点的繁星。这时候,才真切地明白于丹对“心”字之解——钩斜月带三星。

日久见人心,对一个城市,亦然。尽管我在许许多多个空寂的日子里劝慰过自己——爱上一个人或喜欢上一种事物需要时间,哪怕是天天出现在眼前的梦里的她。但是,对于这座城,我多年来固守的心灵防线竟变得如此不堪一击,击败我的是一块块古砖,一条条老巷,一棵棵法桐,一树树繁花……我只能说,这座城,我见过——在遥远的梦中。如今,走在乌衣巷,荡舟秦淮河,桨声灯影,茶楼酒肆,胭脂金粉,映于眼前,照在心尖,似乎是来还前世许下的愿,又像是在抛洒今生的情。

一座城,若能容得下苍生万物,方可于沧海桑田间尽显风流。秣陵城做到了。哀莫大于心

死,当一个人把心托付出去的时候,于他的人生来说,应该是最大的悲剧,而我,正在上演着这场悲剧,并且在没有导演“导”之下,傻傻地充当了主角。在这个世界上,必须有人去做傻子,痴子,去观望“聪明人”眼中的“真”世间。什么男儿有泪不轻弹,什么男儿膝下有黄金,在鸡鸣寺,于栖霞山,带给一个人的只有虔诚与纯净。

时间,到底是多么神秘的东西,无人知晓。我也只能凭空猜测,她会让一个黑发者瞬间银丝苍苍,她会于刹那间在一个人的脸上写满沧桑。然而,她却在这座城前驻了足,尽管她也曾试图剥蚀完那厚厚的花岗岩,也曾试图干涸掉那滔滔的长江水……或许当年秦始皇也始料未及,他开凿的秦淮河并未泄掉金陵的帝都之气,他把“金陵”更名为“秣陵”反而增添了这座城的博爱与大度。因为世人的嫉妒,南京城似乎受尽了“人祸”,却从未有过“天灾”,他是上天的爱子。

有人说,一个人和文字走得太近,就会变成现实的弃儿。一个人,一座城,那就让我双手合十,把红丝带系在玄武湖,把生命锁拴在紫金山,只为这个夜晚我与他前世结下的缘!

曾经沧海难为水,除却秣陵不是城!

# 痛饮一碗醋

□北京 吴昆

醋,厨房里常用的调味品,味酸,适用于各类料理的调味,也有着增强食欲,促进消化,降低血脂的功效。中国人食醋的习惯可谓源远流长,尤其是在吃饭的时候更是如此。

既然醋如此受欢迎,但却很少听闻有人大口喝醋。也难怪,因为醋太酸,常人难以忍受,记得学生时期,被损友将可乐和醋调换了,我没有察觉,一大口饮下,酸味窜入口腔,实在是难以忍受。自此,再也没有尝试过直接饮醋。

前些日子,好友乔通忽然叫我出去喝酒。席间向我倾诉最近的遭遇,工作上滑铁卢,被上级调到偏远的子公司,感情上不顺利,和媳妇正在闹离婚,可谓鸡犬不宁,自身也难免消极,只能用酒麻醉自己,借酒消愁。我除了劝解也无可奈何,只能劝他多吃口菜。最后上的主食是饺子,我便叫服务员端一碗醋来,服务员便端上来一碗老陈醋,刚放到桌子上,乔通便端起那碗醋来一饮而尽。我惊呆了,我能明显看出他的脸在抽搐,想来是不好

喝,但是他还是凭着毅力强忍着将醋全部咽了下去,然后便大吼一声,开始大口地吃起了饺子。

我忙问他怎么了,乔通说道:“这碗醋喝得痛快,往后没什么事能难住我。”后来他确实变得积极了很多,事业和爱情也渐有了起色。

痛饮一碗醋,如果以前我有这个想法,我会觉得我疯了,但是想想现在的生,幸福时甜如蜜糖,困顿时苦如黄连,幸福时会忘乎所以,不思进取;困顿时会茶饭不思,随波逐流。确实应该挑战一下自己,才能够不以物喜,不以己悲。

于是我就准备了一碗醋,一口痛饮而下,顿时醋特有的酸味充斥口腔。由于量特别大,酸味过浓便成了酸臭,鼻腔也异常难受,但是我还是硬着头皮全部咽了下去。顿时,喉咙也充斥着酸味,喝完后我缓了好一会儿才恢复正常。但是我知道,我克服了自我。

痛饮一碗醋,痛饮一切酸楚,痛饮一切迷惘,克服自我,方能从容自在。

# 青石街

368号

投稿信箱:xinfukan@126.com